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面临追溯调整或更正上一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20,981.01	7,922,681.19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876,753.6	276,891,442	-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2,286,811	222,446,448	2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39,224.22	-6,796,426.22	-3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99,810	6,099,810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普通股股本(元)	6,099,810	6,099,810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0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0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0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0	1.00	0.1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9,239.8	-	-289,2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2,019.94	-	1,212,019.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14,844.2	-	-7,914,84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90,601.11	-	3,890,601.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53,096.76	-	-953,096.76
合计	-6,234,703.8	-	-6,234,70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对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事项、仲裁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类别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因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追溯调整或更正上一年度会计数据的情况。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竞拍方式购买位于西安高新区沣东新城,沣东新城沣东新城的土地使用权(注:宗地代码G01144003018G00004),净用地面积152,455.07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50年。该次收购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 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68 证券简称:中航西飞 公告编号:2024-018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9,810.00	6,099,810.00
应收账款	22,877,667.28	20,075,369.84
预付款项	22,877,667.28	17,776,758.24
其他应收款	3,263,279.13	2,224,647.23
存货	7,035,292.29	7,213,244.60
流动资产合计	24,183,116.38	23,418,122.1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6,186,369.19	26,186,369.19
无形资产	424,824,621.23	424,824,621.23
长期股权投资	80,366,269.19	80,366,26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79,169.79	16,679,16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61,768.45	26,361,768.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528,238.85	494,528,238.85
合计	518,711,355.23	518,711,355.23

二、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8,020,981.01	7,922,681.19
营业成本	6,099,810.00	6,099,810.00
税金及附加	1,776,987.81	1,776,987.81
销售费用	47,276,686.36	44,881,871.61
管理费用	96,317,968.88	71,616,616.61
研发费用	14,644,760.00	25,245,579.63
财务费用	27,164,044.64	20,000,423.63
其他收益	1,212,019.94	-
投资收益	-79,478,266.89	-64,734,731.5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78,269.84	153,2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7,252,278.84	29,278,298.84
资产减值损失	4,805,032.62	6,072,477.88
营业利润	-4,773,766.42	-1,477,739.57
营业外收入	-4,773,766.42	-1,477,739.57
营业外支出	-	-
利润总额	-9,547,532.84	-2,955,479.14
所得税费用	9,547,532.84	2,955,479.14
净利润	-19,095,065.68	-5,910,958.2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9,095,065.68	-5,910,958.2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增减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023.66	19,386,473.66	-16,098,450.00	-8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023.66	19,386,473.66	-16,098,450.00	-8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4,514.63	1,281,517,533.33	-1,240,863,018.70	-96.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29,561.95	1,987,377,480.65	-1,940,147,918.70	-97.64%

(1)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  
(2)预付款项比上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3)短期借款比上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偿还流动资金借款。  
(4)应交税费比上年末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  
2、合并利润表项目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增减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8,020,981.01	7,922,681.19	-3,484,806.6	-43.49%
营业成本	6,099,810.00	6,099,810.00	-	-
税金及附加	1,776,987.81	1,776,987.81	-	-
销售费用	47,276,686.36	44,881,871.61	-2,394,814.75	-5.34%
管理费用	96,317,968.88	71,616,616.61	-24,701,352.27	-34.49%
研发费用	14,644,760.00	25,245,579.63	-10,600,819.63	-42.03%

(1)其他收益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政府补助项目未到账。  
(2)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持有的证券投资价格变动。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3月	增减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023.66	19,386,473.66	-16,098,450.00	-8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023.66	19,386,473.66	-16,098,450.00	-8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4,514.63	1,281,517,533.33	-1,240,863,018.70	-96.95%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偿还流动资金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偿还流动资金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增减	增减幅度(%)
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76	16,876	0	0.0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0	0	0.00%
合计	16,876	16,876	0	0.00%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增减	增减幅度(%)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股)
1	中航工业集团	16,876,000	100.00%	0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29160G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创大厦21层2101  
首席合伙人:杨步朝  
人员信息: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为11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48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03人。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主要业务和监管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业务运营(经审计):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40,949.97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25,998.46万元,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1,707.6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208.0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入收费761.30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及信息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2家,主要行业分布: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农、林、牧、渔业。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赔偿金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2015]13号》等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述项目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检查负责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刑事处罚及其他行政处罚、行业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列公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鹏盛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同意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单位。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